

标段编号：2017-440300-78-03-09169303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市滨河水质净化厂提标扩建工程（井筒式潜水轴流泵
）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丰铁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14日

1、制造商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货物名称及型号	安装地点
1	安图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	2023 年 3 月 15 日	水泵、搅拌器	吉林
2	上海松申三期项目合同	-	2023 年 5 月 30 日	水泵、搅拌器	上海
3	厦门石厝社排涝泵站工程合同	-	2023 年 8 月 31 日	水泵	福建
4	德高新区污水厂项目合同	-	2022 年 1 月 17 日	推流器、搅拌器	江西
5	泰宁县闽江饭店至污水处理厂项目合同	-	2021 年 2 月 2 日	水泵	泰宁

安图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合同



better together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ZPSCON-23-S00008

项目名称: 安图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本销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以下各方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签订于中国苏州: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 住所位于中国苏州工业园区吴淞路26号(以下简称“卖方”);

与
沈阳瑞高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 住所位于沈阳市于洪区吉力湖街4-1号阳光一百国际新城H12号楼1-1-2室, 以下简称“买方”);

卖方与买方以下合称为“双方”, 若有需要, 任一方以下简称为“一方”。

鉴于, 卖方从事水泵的制造、组装业务;

鉴于, 买方希望向卖方购买附件一中所列的产品;

现, 因此, 双方协议如下:

1. 产品

1.1 除非双方另行达成协议, 产品指由卖方供应的如产品名称、产品的规格、数量及单价描述的产品;

1.2 买方只能在中国大陆境内使用、或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境内的第三方转让产品, 不得将产品出口。

1.3 除非双方另行达成协议, 产品仅限安装于买方位于【地点】的【项目】上。如买方未经卖方事先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改产品的安装地点、用途或者所应用的项目, 卖方有权选择:

(1) 同意变更产品的安装地点、用途或应用项目, 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或者

(2) 解除本合同, 要求买方在卖方通知的时间内负责并承担费用将产品拆卸并退回至卖方指定地点, 以及另行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若因此导致卖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受到其他任何损失, 买方还应负责赔偿。

2. 数量

2.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产品数量应依照附件一要求。

2.2 供货周期为收到预付款后35天交付, 其中进口水泵75天交付。

3. 价格与支付

3.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产品的合同总价为: ¥ (大写: 元整)。

【其中增值税额: ¥ 】。

3.2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合同付款方式为:

3.2.1 买方应在合同经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后的一周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预付款, 卖方将在收到买方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盛泽镇吴淞路26号

电话: +86 512 6255 498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网址: 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 祁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 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 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2119号



better together

30%预付款后开始备货；买方未按约付款的，卖方有权不予备货。

3.2.2 买方应在约定发货期前七个自然日向卖方付清剩余70%货款；卖方在收到剩余70%货款后应按时发货。

3.3 若买方未能按约定的期限支付本合同预付款或剩余货款的，卖方均有权相应延迟交付货物。若买方延迟支付任何一笔到期款项，每延迟付款一日，卖方有权要求买方支付金额等同于合同总价的【1%】的违约金；若买方延迟付款超过【15】日，除前述违约金外卖方并有权（但无义务）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买方并应赔偿卖方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4. 交付

4.1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标的物交付地点为买方在项目报备时注明的物业地址，即安图县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地；如买方要求卖方将本合同标的物全部或部分交付至其他物业地址，卖方有权取消合同，买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2 产品运抵订单列明的交货地点并安全卸下，即视为交付。卸货方式和由此造成的费用由买方承担。

4.3 卖方承担运费，而买方承担卸货费。

4.4 卖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发货日期发货，若买方希望推迟发货，应事先取得卖方的书面同意，否则卖方有权拒绝推迟发货。无论如何，付款日期不得因发货日期的推迟而推迟，买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货款。若买方要求延期发货的，或卖方按约交付货物买方拒收的，则买方应自约定发货日或卖方拒收货物日起向卖方支付相应的保管费：第1日至7日的保管费减免；自第8日起买方应支付全额保管费：第一个月（即第8日至第37日）内按合同总价的0.1%/天收取，此后保管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0.3%/天计算。若延期发货超过卖方同意的延长期或买方拒收货物超过60日的，除前述保管费外，卖方并有权（但无义务）解除合同，且卖方有权收取与合同预付款金额相当的违约金（卖方有权从预付款中直接扣除）。若因此导致卖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受到其他任何损失，买方还应负责赔偿。

5. 包装

5.1 除另有约定外，产品应按卖方包装标准予以包装。

6. 质量和验收

6.1 买方应对卖方交付的产品及时验收，对产品的数量、规格、外观提出异议不得迟于交付之日起10个自然日，之后不得再以交付的产品的数量、规格、外观存在瑕疵而提出异议或索赔。

6.2 有关产品的质量标准及质保事宜以《产品质保书》为准。

7. 售后条款

7.1 泽尼特可以提供一次免费的安装指导和一次调试（安装指导时间不超过3天，调试时间不超过2天）；

7.2 售后需求可以关注“ZENIT 泽尼特泵业服务号”微信公众号来填写申请，或由泽尼特销售提出申请等方式；

7.3 如因现场原因导致无法一次完成，后续如产生售后需求，由购买方支付售后费用（具体以售后部门报价为准）；

7.4 泽尼特不对所有产品都支持安装指导和调试，以经销商安装、调试为主，泽尼特售后提供培训和网络远程指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浙江】省杭州工五路区盛浦分泵泵站26号

电话：+86 512 6255 4988

传真：+86 512 6255 4966

网址：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祁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2119号



better together

导;

7.5 泽尼特有权对经销商的售后能力进行判断,来判定是否提供安装指导和调试(如经销商已经安装、调试过的产品或培训过的等);

7.6 泽尼特不对现场的吊装、搬运、运输、人员费用等等行为负责,由经销商或客户负责;

7.7 现场的安装指导或调试,需由经销商负责协调,泽尼特不直接面对最终客户。

8. 所有权及风险转移

8.1 除非另有约定,产品的所有权于买方在按照约定完全支付产品总价之时起转移给买方。

8.2 除非另有约定,产品的损坏或灭失的风险于卖方交付货物时起转移给买方。

9. 通知

所有与本合同相关而发出的通知、要求和其它通讯应发送至如下地址:

若至卖方:

地址:中国苏州工业园区吴淞路 26 号,邮编:215126

电话:0512-62871888 / 62554988 传真:0512-62871866 / 62554966

若至买方:

地址:沈阳市于洪区吉力湖街 4-1 号阳光一百国际新城 H12 号楼 1-1-2 室

电话:13190006623

在本合同期间,任一方均有权随时更改其通讯地址,并按本条规定将更改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10. 不可抗力

10.1 除了付款义务外,由于不可抗力,例如战争、地震、火灾、洪涝、台风、罢工、流行疫病或重大疾病爆发、通讯或电力中断和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而导致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任何义务,应得以免责。

10.2 面对此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情形立即通知他方,并在 30 日内详细地将不可抗力情形通过挂号邮件连同根据广为接受的法律原则所确认的证据邮寄给他方。

10.3 双方可根据此不可抗力影响后果的范围和程度磋商是否终止本合同或延缓其履行。若不可抗力情形自发生之日起持续超过 6 个月,任一方应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11.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应据此解释。

11.2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卖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12. 其他

12.1 因买方提供的设计资料不准确或不完整而导致的选型错误,卖方对此产生的技术偏离和运行故障不承担任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吴淞路 26 号

电话: +86 512 6255 498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网址: 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 祁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 3225019888430000548

子公司: 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 2119 号



better together

何相关责任。

12.2 合同签订之后，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即便本合同有其他规定，若买方未经卖方同意，擅自解除本合同或本合同项下的订单，买方应承担相当于合同或订单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未能弥补卖方损失的，买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3 本合同中各条款的标题和题目仅为方便而设，不影响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解释。

12.4 本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的条款体现双方本着诚信原则谈判的结果，本合同的条款不构成任一方的标准条款。本合同由双方共同制订。

12.5 如果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某项权利或权力，不构成该方对此项权利或权力的放弃；如果该方已经行使或者部分行使某项权利或权力，并不妨碍其在将来再次行使此项权利或权力。

12.6 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补救措施是合同项下其他根据法律建立的权利和补救措施的补充，并不限制那些权利和补救措施。除有关法律另有规定外，行使某项权利或采取某项补救措施将不视为对其它权利或补救措施的放弃。

12.7 若本合同任一条款在任何方面被认定违法、无效或无法强制执行，应视该条款自动地被合法的、有效的和可强制执行的类似规定所取代，该类似规定应最大限度地范围和意图上接近于原条款。其余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强制执行性均不应由此在任何方面受到影响或削弱。

12.8 本合同内容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具有与本合同本身相同的效力。本合同内容包括：产品名称、产品的规格、数量、单价及产品质保书。

12.9 本合同及其附件代表着双方之间就本合同主题事项的全部共识，任何此前的合同或理解若与本合同的条款冲突的应被视为无效。

12.10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订、修正只有在达成以双方签署的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

12.11 本合同以中英文书就，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两种文本如有差异，以中文版本为准。

12.1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本合同已于前书日期签订，以昭信守。

日期，签字

盖章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日期，签字

盖章

沈阳瑞高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6号

电话：+86 512 6255 4988

传真：+86 512 6255 4966

网址：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祁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西路 2119 号



傳真: (+86) 512 6299 4360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阳澄湖分区府前路26号 邮编：215126

權价舉

Date 開始日期: 13/01/2023

Date 原價日期: _____
Customer Number 客戶號: _____

Customer Number 客户号: _____
Product no. Number 商品号/品名: _____

Project re

上海松申三期项目合同

买卖合同

买受人（甲方）：上海布雄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21017-2

出卖人（乙方）：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上海

签订时间：2023年5月30日

第一条：1、标的、数量、价款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税率	税额
					不含税	不含税		
泵搅设备	详见合同清单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批	1			13%	
合计							13%	
价税合计（小写）：					¥			
价税合计（大写）：								

2、本合同标的物不含税单价锁定，数量按实结算。

第二条、质量标准：

-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 乙方已清晰了解甲方承接的该项目中业主及甲方关于乙方所供应标的物的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全部要求。若标的物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业主方及甲方的各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全部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连带赔偿责任等。
- 因产品质量缺陷产生的问题不受本合同质保期限的限制。
- 乙方提供的合同标的物，若因有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和功率参数无法满足工程需求等一系列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运行、调试、通水准时性，影响到甲方建设单位申请其他产品设备的，以上所有问题所导致的各类经济损失（包括间接损失、预期利益等）全部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如出现争议，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条款执行。

第三条：包装标准：

- 乙方负责满足标的物的合理包装及运输要求，因包装不当而引发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1）装箱单 1 份，注明合同号、装运标志、设备内容、每件包装尺码及重量；（2）制造厂出具的质量及数量证明书各 1 份。
- 乙方负责合同到货物送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前的一切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交（提）货方式、地点及时间：

乙方负责送货至 上海市松江区上海松申水环境净化有限公司三期改扩建工程项目机电工程 项目工地现场，相关费用（卸货费除外，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物的运费、人工费、进关费、保险费、购置税费、仓储费等）均由乙方承担。货到指定地点前，本合同项下的标的物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在收到甲方根据施工现场进度情况、要料计划、由甲方通过书面文件通知后，原则上应于规定到货时间期限内（尽量提前，先好先发）送货至甲方工地现场。

甲方指定收货联系人：董昱，电话：15800764795；甲方收货联系人仅有权确认乙方送货单中的数量，无权确认货物的质量、价款以及最终结算。非本合同约定甲方联系人签收的送货单，视为甲方未收到相应货物，对甲方不具有效力。双方均确认签收的送货单不是本合同结算的唯一凭证。

第五条：检验标准：

货到现场，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初步验收（仅指外包装）。如本合同标的物需拆开外包装方可清点数量的，则对数量的验收时间为甲方或甲方指定人员拆开外包装时；如合同所涉标的物的质量需通过调试或联动调试后方可确认的，则验收时间截止于本合同标的物通过调试或联动调试完毕时。如甲方发现标的物的质量和数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应当在发现后的合理期限内通知乙方。

第六条：付款方式：

- 20%预付款，80%发货前付清。
- 到货金额超过本合同暂定总价时，甲乙双方应立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3、乙方收到全额货款后当月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本合同中的不含税价为锁定价格,税率则根据国家相关税收政策执行。)

4、在甲方需要时,乙方有义务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乙方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

5、一旦发生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暂停付款,直至质量问题解决。

6、乙方同意甲方以6个月及以上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支付货款,比例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0%。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本合同项下标的物的,应当按照合同总价款的1%/天支付迟延交付的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周期30天无法交付本合同项下标的物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所有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并按照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三十支付无法履约的违约金,若违约金总额不足以弥补甲方各项损失,乙方应予以全额补足。

2、因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的合同的,可免除违约责任,但因不可抗力终止合同履行的一方,应当于事件发生后10日内向对方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及时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而致损失扩大的,过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若本合同标的物为进口货物的,乙方还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方式的凭证、报关单等。

4、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5、由于甲方延迟付款造成乙方延迟发货,甲方不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第八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特别约定:

1、本合同未经相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概括转让;

2、本合同项下双方的债权或债务未经相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

3、乙方承诺标的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4、双方对合同中的所有内容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相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外披露。(法律规定除外);

5、乙方提供的供货清单和产品质量保证书作为合同附件,享有同等法律效力。产品质量保证书中明确的易损件质保期为6个月,本合同标的物(除易损件)的产品质保期自乙方国内工厂发出之日起24个月。

6、乙方每批次发货前须征得甲方确认,未经甲方确认发出的产品发生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未经甲方确认发货的部分产品,乙方须全权保管。

7、本合同未约定的,按法律规定办理。

第十条: 本合同系双方协商一致的真正意思表示,签署前双方已就各项条款经过充分协商,并非格式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双方签订的任何关于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变更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等文件均需加盖与本合同一致的印章并由相应的授权委托人签名后方为有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中的所列地址、邮箱均为双方送达书面文件的指定地址或邮箱,任何书面文件到达指定地址或邮箱均为送达,如一方变更地址或邮箱的,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相对方。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2份,甲方执1份,乙方执1份。

甲方(章): 上海希雄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祁强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虹桥路808号A8316室

电话: 021-62376258

邮政编码:

邮箱地址: 18221779016@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上海市中银大厦

税号: 91310118080056388Q

银行账号: 440365024614

乙方(章):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祁强

地址: 苏州工业园胜浦分区吴浦路26号

电话: 0512-62871888/0512-62554988

邮政编码: 215126

邮箱地址: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税号: 913205947715163206

银行账号: 32250198884300000548

合同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标准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税率	备注
1	细格栅废水泵	ZUG OC150H 18.5/4AW 27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台	/	/	/	13%	
2	生物反应池潜水回流泵	PEH 1300/12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台	4			13%	2023年9月, 以甲方通知时 间为准
3	生物反应池潜水推流器	FMU 550/4/250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台	48			13%	2023年9月, 以甲方通知时 间为准
4	生物反应池潜水搅拌机	MXS 1300/12/62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台	2			13%	2023年9月, 以甲方通知时 间为准
5	二沉池外回流污泥泵	AFG 350E0 15/4V 145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台	8			13%	2023年9月, 以甲方通知时 间为准
6	二沉池剩余污泥泵	ZUG OC080I 11/2AW 164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台	/	/	/	13%	
7	高效沉淀池中间提升泵	ZUG OC400A 55/6AW 41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	三期	国标		台	/	/	/	13%	
8	污泥调理池潜水搅拌机	MXS 550/6/40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电控柜	三期	国标		台	1			13%	2023年9月, 以甲方通知时 间为准
9	生物反应池潜水搅拌机	MXS 650/12/620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电控柜	一期	国标		台	/	/	/	13%	
10	生物反应池潜水回流泵	PEH 1300/12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及不锈钢 304, IP54, 一控一, 变频电控箱	一期	国标		台	/	/	/	13%	
13	深床滤池潜水轴流泵	AFG 500B0 55/6V 980 (只供主机) 含不锈钢 304, IP65, 一控一按钮箱及不锈钢 304, IP41, 一控一, 变频电控箱	二期	国标		台	/	/	/	13%	
14	污泥泵房剩余污泥泵	ZUG OC100G 30/2AW 180 含不锈钢 304, IP54, 一控一, 变频电控箱	一期	国标		台	/	/	/	13%	
15	污泥泵房剩余污泥泵	ZUG OC100G 30/2AW 180 含不锈钢 304, IP54, 一控一, 变频电控箱	二期	国标		台	/	/	/	13%	
16	反硝化深床滤池	ZUG OC250C 37/4AW 320	三期	国标		台	3			13%	2023年9月底
17	反硝化深床滤池	ZUG OC150N 9/4AW 245	三期	国标		台	3			13%	2023年9月底
18	反硝化深床滤池	MXS 1000/12/620	三期	国标		台	1			13%	2023年9月底
合计							70				



厦门石厝社排涝泵站工程合同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ZPSCON-23-S00043

项目名称: 石厝社排涝泵站工程轴流泵站项目

本销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以下各方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签订于中国苏州: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 住所位于中国苏州工业园区吴淞路 26 号 (以下简称“卖方”);

与

厦门市川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 住所位于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7 号金源大厦 2106 单元, 以下简称“买方”);

卖方与买方以下合称为“双方”, 若有需要, 任一方以下简称为“一方”。

鉴于, 卖方从事水泵的制造、组装业务;

鉴于, 买方希望向卖方购买附件一中所列的产品;

现, 因此, 双方协议如下:

1. 产品

1.1 除非双方另行达成协议, 产品指由卖方供应的如产品名称、产品的规格、数量及单价描述的产品;

1.2 买方只能在中国大陆境内使用、或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境内的第三方转让产品, 不得将产品出口。

1.3 除非双方另行达成协议, 产品仅限安装于买方位于【地点】的【项目】上。如买方未经卖方事先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改产品的安装地点、用途或者所应用的项目, 卖方有权选择:

(1) 同意变更产品的安装地点、用途或应用项目, 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或者

(2) 解除本合同, 要求买方在卖方通知的时间内负责并承担费用将产品拆卸并退回至卖方指定地点, 以及另行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若因此导致卖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受到其他任何损失, 买方还应负责赔偿。

2. 数量

2.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产品数量应依照附件一要求。

2.2 供货周期为收到预付款后 60 天交付。

3. 价格与支付

3.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产品的合同总价为: _____
【其中增值税额: _____】。

3.2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合同付款方式为: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 26 号

电话: +86 512 6255 498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网址: 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 祁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 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 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 2119 号

1 / 4



better together

3.2.1 买方应在合同经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后的一周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预付款，卖方将在收到买方30%预付款后开始备货；买方未按约付款的，卖方有权不予备货。

3.2.2 买方应在约定发货期前七个自然日向卖方付清剩余70%货款；卖方在收到剩余70%货款后应按时发货。

3.3 若买方未能按约定的期限支付本合同预付款或剩余货款的，卖方均有权相应延迟交付货物。若买方延迟支付任何一笔到期款项，每延迟付款一日，卖方有权要求买方支付金额等同于合同总价的【1%】的违约金；若买方延迟付款超过【15】日，除前述违约金外卖方并有权（但无义务）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买方并应赔偿卖方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4. 交付

4.1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标的物交付地点为买方在项目报备时注明的物业地址，即石围社排涝泵站工程轴流泵站项目地；如买方要求卖方将本合同标的物全部或部分交付至其他物业地址，卖方有权取消合同，买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2 产品运抵订单列明的交货地点并安全卸下，即视为交付。卸货方式和由此造成的费用由买方承担。

4.3 买方承担运费，且买方承担卸货费。

4.4 卖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发货日期发货，若买方希望推迟发货，应事先取得卖方的书面同意，否则卖方有权拒绝推迟发货。无论如何，付款日期不得因发货日期的推迟而推迟，买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货款。若买方要求延期发货的，或卖方按约交付货物买方拒收的，则买方应自约定发货日或卖方拒收货物日起向卖方支付相应的保管费：第1日至7日的保管费减免；自第8日起买方应支付全额保管费：第一个月（即第8日至第37日）内按合同总价的0.1%/天收取，此后保管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0.3%/天计算。若延期发货超过卖方同意的延长期或买方拒收货物超过60日的，除前述保管费外，卖方并有权（但无义务）解除合同，且卖方有权收取与合同预付款金额相当的违约金（卖方有权从预付款中直接扣除）。若因此导致卖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受到其他任何损失，买方还应负责赔偿。

5. 包装

5.1 除另有约定外，产品应按卖方包装标准予以包装。

6. 质量和验收

6.1 买方应对卖方交付的产品及时验收，对产品的数量、规格、外观提出异议不得迟于交付之日起10个自然日，之后不得再以交付的产品的数量、规格、外观存在瑕疵而提出异议或索赔。

6.2 有关产品的质量标准及质保事宜以《产品质保书》为准。

7. 售后条款

7.1 泽尼特可以提供一次免费的安装指导和一次调试（安装指导时间不超过3天，调试时间不超过2天）；

7.2 售后需求可以关注“ZENIT 泽尼特泵业服务号”微信公众号来填写申请，或由泽尼特销售提出申请等方式；

7.3 如因现场原因导致无法一次完成，后续如产生售后需求，由购买方支付售后费用（具体以售后部门报价为准）；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26号

电话：+86 512 6255 4988

传真：+86 512 6255 4966

网址：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祁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2119号



better together

7.4 泽尼特不对所有产品都支持安装指导和调试,以经销商安装、调试为主,泽尼特售后提供培训和网络远程指导;

7.5 泽尼特有权对经销商的售后能力进行判断,来判定是否提供安装指导和调试(如经销商已经安装、调试过的产品或培训过的等);

7.6 泽尼特不对现场的吊装、搬运、运输、人员费用等等行为负责,由经销商或客户负责;

7.7 现场的安装指导或调试,需由经销商负责协调,泽尼特不直接面对最终客户。

8. 所有权及风险转移

8.1 除非另有约定,产品的所有权于买方在按照约定完全支付产品总价之时起转移给买方。

8.2 除非另有约定,产品的损坏或灭失的风险于卖方交付货物时起转移给买方。

9. 通知

所有与本合同相关而发出的通知、要求和其它通讯应发送至如下地址:

若至卖方:

地址:中国苏州工业园区吴淞路 26 号,邮编:215126

电话:0512-62871888 / 62554988 传真:0512-62871866 / 62554966

若至买方: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7 号金源大厦 2106 单元

电话:

在本合同期间,任一方均有权随时更改其通讯地址,并按本条规定将更改的地址通知另一方。

10. 不可抗力

10.1 除了付款义务外,由于不可抗力,例如战争、地震、火灾、洪涝、台风、罢工、流行疫病或重大疾病爆发、通讯或电力中断和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而导致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任何义务,应得以免责。

10.2 面对此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情形立即通知他方,并在 30 日内详细地将不可抗力情形通过挂号邮件连同根据广为接受的法律原则所确认的证据邮寄给他方。

10.3 双方可根据此不可抗力影响后果的范围和程度决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延缓其履行。若不可抗力情形自发生之日起持续超过 6 个月,任一方应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11.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应据此解释。

11.2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卖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 26 号

电话: +86 512 6255 498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网址: 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 祁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 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 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 2119 号



better together

12. 其他

12.1 本合同中各条款的标题和题目仅为方便而设，不影响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解释。

12.2 本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的条款体现双方本着诚信原则谈判的结果，本合同的条款不构成任一方的标准条款。本合同由双方共同制订。

12.3 如果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某项权利或权力，不构成该方对此项权利或权力的放弃；如果该方已经行使或者部分行使某项权利或权力，并不妨碍其在将来再次行使此项权利或权力。

12.4 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补救措施是合同项下其他根据法律建立的权利和补救措施的补充，并不限制那些权利和补救措施。除有关法律另有规定外，行使某项权利或采取某项补救措施将不视为对其它权利或补救措施的放弃。

12.5 若本合同任一条款在任何方面被认定违法、无效或无法强制执行，应视该条款自动地被合法的、有效的和可强制执行的类似规定所取代，该类似规定应最大限度地范围和意图上接近于原条款。其余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强制执行性均不应由此在任何方面受到影响或削弱。

12.6 本合同内容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具有与本合同本身相同的效力。本合同内容包括：产品名称、产品的规格、数量、单价及产品质保书。

12.7 本合同及其附件代表着双方之间就本合同主题事项的全部共识，任何此前的合同或理解若与本合同的条款冲突的应被视为无效。

12.8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订、修正只有在达成以双方签署的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

12.9 本合同以中英文书就，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两种文本如有差异，以中文版本为准。

12.10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本合同已于前书日期签订，以昭信守。

日期，签字
盖章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3205940140804

日期，签字
盖章
厦门市川源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3205940140804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 26 号

电话：+86 512 6255 4988
传真：+86 512 6255 4966
网址：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祁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32250196884300000548

子公司：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 2119 号

厦门石园社排涝泵站工程项目一体化轴流泵站配置清单					
编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材料	规格
筒体	泵站上部	2	套	组件	
	泵站筒体	2	套	GRP	直径3.2m,高5.8m
	扶梯	2	套	SS304	
	进水管组件	2	套	GRP	DN1600
	泵站进水挠性接头	2	套	碳钢防腐+橡胶	DN1600
	泵站底部	2	套	GRP组件	直径3.2m
	防淤底座	2	套	镀锌	
	井筒	2	套	GRP	DN800
	井筒出水管	2	套	GRP	DN800
	泵站出水挠性接头	2	套	橡胶	DN800
	井筒上盖	2	套	GRP	DN800
	泵电缆横梁、钢丝绳、链条等	2	套		
	排气阀	2	套		DN100
水泵	潜水轴流泵	2	套	组件,叶轮壳、叶片及叶轮毂 SS316	AFG 600A0 110/8V 730 110kW Q=1m³/S, H=6.5m
电控	超声波液位计	1	个	组件	
	冗余浮球	2	个	组件	黄色,20m电缆
	电气控制柜	1	套	SS304外壳	ABB变频



产品质量保证书

一、本质保书承诺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所提供的产品是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的，且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本公司销售的产品依据产品说明书或双方约定的技术规范进行验收和执行质保，除非另有书面约定。

二、质保期规定：从发货之日算起，本公司将对产品本身质量问题提供 24 个月质保，且此保证仅当产品是按照本公司的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正确安装、操作和维护时有效。

三、在质保期内，本公司承诺如果产品在正确安装与使用情况下如出现质量问题，将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对产品进行维修或更换。本公司根据自己的判断来决定是进行维修，还是采用同样的产品或具有同等功能的产品来替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零部件。

四、按照本质保书进行的产品维修或替换，不能延长产品的质保期，仍享受所属产品的原始质保期。

五、出现以下情况，产品将不在质保范围内或其质保期将提前终止：

1. 货到现场后，顾客未立即通过正式书面途径如邮件、传真向本公司提出产品损坏；
2. 产品被应用于非本公司推荐的用途，或不正确地安装、操作造成的产品损害；
3.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擅自将产品进行拆解、拼接或与其它产品进行组装；
4. 产品出现问题后，购买方未能立即采取必要的措施减少损害，或者拒绝采取措施解决问题；
5. 将本公司的产品交予非泽尼特授权的机构进行维修和拆卸，或使用非正品零部件维修；
6. 未按产品说明书要求定期进行检查、清洁以及维护保养工作；
7. 产品的正常使用损耗，如机械密封、轴承、润滑油、橡胶密封件等使用过程中正常损耗或老化；
8. 故障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所致；由第三人导致的产品损害、故障；产品的样式、序列号被篡改或擦除。

六、对于顾客付费维修中采购的零部件，该零部件的质保期按照本质保书第二条规定执行，但损耗件除外。损耗件具体有：机械密封、轴承、润滑油、橡胶密封件等。

七、除本质保书约定的质保责任外，本公司不对运输、重新订购、维修、拆卸、安装、检测有故障的本公司产品或装有本公司产品的其它设施所产生的损耗、开支或费用负责。本公司不对任何贸易损失、产能损失、商业损失、商业机会损失、时间或利润的损失或者类似的非直接或偶得性或预期性损失或收入损失负责。

八、本公司产品的质保服务严格按本质保书执行，除非有明确的书面约定替代本保证书，否则应以本保证书为准并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排除任何其他质保和保证（无论明示或默示）。

九、关于产品的质量保证金问题，除非另有约定，否则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条款执行。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盖章）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 26 号

电话：+86 512 6255 4988
传真：+86 512 6255 4966
网址：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祁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浦支行
银行账号：32250198884300000548

子公司：泽尼特泵业成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engdu Co., Ltd
成都双流经开区空港四路 2119 号

德高新区污水厂项目合同

合同号：2021EETK005-PREQ-OT-002

项目名称：德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丰林工业新区
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

潜水搅拌机、推流器设备 买卖合同

买方：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衍菓（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蔡

目录

合同书.....	1
第一部分合同条款.....	4
1 定义.....	4
2 适用范围.....	4
3 工作范围.....	5
4 技术规格和标准要求.....	5
5 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	5
6 铭牌标记.....	5
7 包装要求.....	6
8 装运标记.....	6
9 装运通知.....	6
10 维修与专用工具.....	错误！未定义书签。
11 备品备件.....	7
12 合同价格.....	7
13 付款方式.....	7
14 履约保证金.....	7
15 伴随服务.....	8
16 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保证及权利.....	8
17 工厂监造与检验.....	9
18 设备交货及验收.....	10
19 免责条款.....	10
20 延期交货与误期赔偿.....	11
21 不可抗力.....	11
22 税费.....	11
23 争议解决.....	11
24 合同修改和变更.....	12
25 转让与分包.....	12
26 适用法律.....	12
27 通知.....	12
28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2
29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
第二部分技术附件.....	14

合同书

合同号：2021EETK005-PREQ-OT-002

签订日期：2022 年 1 月 17 日

签订地点：江西.南昌.红角洲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买方）承担的德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丰林工业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经过设备采购询价议标，衍菓（厦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卖方），响应买方的要求，愿意承担潜水搅拌机、推流器设备的供货及相关服务工作，经过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按顺序享有优先权：

- (1) 合同书；
- (2)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 (3) 合同条款；
- (4) 技术附件；
- (5) 招、投标文件（包括澄清函、承诺函等）
- (6)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形成并经双方盖章或签字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应为：合同设备、材料的加工制造、检验、包装、运输、现场技术指导安装与调试和售后服务、培训、伴随服务、配合验收、修补任何缺陷等全部工作。合同范围内的加工件不得分包。

3 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包括卖方根据合同所承担的全部义务，以及为正确设计、实施和完成设备制造、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伴随服务工作并修补任何缺陷所需的全部有关事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税费、设计、材料及配套设备的采购费、机械加工费、制造费、设备硬件费、备品备件费、检验检测试验费、运输费、保管费、保险费、装车费、技术服务费、售后服务费等所有相关费用。合同签订后，除非因买方原因发生修改变更，合同

价格不再进行调整。如遇变更，以实际发生的设备清单与投标报价清单核对后，相应增减，价格以投标报价的单价为准。投标报价中没有的项目，双方协商解决。详见合同价格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1	低速水下推进器	叶轮直径 1400mm, 转速 58r/min, N=3.0kW, 配套吊架及支座	台			
2	高速潜水搅拌机	叶轮直径 620mm, 叶轮转速 480r/min, N=5.0kW, 配套支架、导轨、吊链, 材质为 SS304	台			
3	低速水下推进器	叶轮直径 1800mm, 转速 63r/min, N=7.5kW, 配套吊架及支座	台			
4	高速潜水搅拌机	叶轮直径 620mm, 叶轮转速 480r/min, N=4.0kW, 配套支架、导轨、吊链, 材质为 SS304	台			
合计 (人民币): ¥ <input type="text"/> 万元			大写: <input type="text"/> 万元整			
税费、两年备品备件费、包装、运输、安装指导、培训、保险、售后及伴随服务			已含在设备总价中			

4 交货时间: 2022 年 2 月 28 日前货到项目现场 (以买方电话/传真通知时间为准, 若因交货期延后, 卖方负责免费保管)

1) 运输及到货地点: 九江市德安县丰林镇依塘村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丰林工业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现场 (为便于进出园区, 发货单位应至少提前一天将运输车辆车牌、行驶证以照片格式发至我公司现场收货人员, 用于出入备案);

2) 交货方式: 现场点件验收并在上述到货地点车板交货;

3) 技术资料交付清单或时间: 详见本合同技术附件/技术协议

5 其它

本合同买卖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书面同意, 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设备所有权自设备运送至项目现场时起转移至买方。设备风险自设备安装完毕并经验收合格时起转移至买方。

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及相关保密协议、约定。

本合同买卖双方遵守国家现行法律, 自愿签订。

(本页无正文)

买方：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润华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

银行帐号：194702309070

税号：91360000158263599J

电话：0791-86757041

地址：南昌市红角洲前湖大道888号

邮政编码：330031

传真：0791-86757949

2022年1月17日

卖方：

衍菓（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碧合

授权代表签字：蔡建昆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厦门科技支行

银行帐号：35150198870100000959

税号：91350200MA2XRRNK1T

电话：

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星路96号建业楼C座北602A室

邮政编码：361000

传真：

2022年1月17日

泰宁县闽江饭店至污水处理厂项目合同

2022/1/6

福建省政府采购网

泰宁县闽江饭店至污水处理厂预制一体化污水泵站货物类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50429]C[GK]2020014

作者：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布时间：2021-02-02 08

三明市政府采购合同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填列相应内容。招标文件第五章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对规定进行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第五章未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甲方：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乙方：三明市锐优特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编号为[350429]C[GK]2020014的泰宁县闽江饭店至污水处理厂预制一体化污水泵站货物类采购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1 合同条款；
-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若有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无。
- 2、合同标的

货物类

品目号	品目编号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品牌	数量（单位）	单价（元）	金额	产地类型	规格型号	产品属性
1-1	A032402 水质污染防治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泽尼特	1(批)	1064000	1064000	国内	BoxGRP20-75-500/200	无

- 3、合同总金额
-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肆仟元整（¥1064000.0000）。
-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 4.1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45）天安装完毕且验收合同；
- 4.2 交付地点：福建省三明市泰宁县按采购人指定；
- 4.3 交付条件：全部交货并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 1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
- 2 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 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合同法。
- 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
- 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6 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 6、验收
- 6.1 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1 产品质量达到设计 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卖方负责并会同买方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2 卖方供 应商提供设备的验收、制造标准、按照标准及技术规范等有关资料，应符合设备制造商的产品验收标准、柜国国家标准及设备出厂标准及该文件的技术要求；3 卖方供 应商应确保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及卖方供 应 商共同签订设备检验合格书，不合格商应提供设备制造厂商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原产地证书及海关整套设备报关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卖方供 应 商公章，质量证明文件不全者退货；5 卖方供 应产品在噪音、废气排放等方面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6 卖方供 应商必须在有关文件发出之前，对其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和测试，并出具证明其所有检验要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3. 中英文技术资料各一套（国产产品无需提供英文资料）；使用说明书；设备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4. 专用工具：卖方应提供一套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及其清单；5. 有关专业的专家进行验收，产生的专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不邀请。
-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支付期次	支付比例（%）	支付期次说明	预期支付时间 (用于采购贷审贷，为空无法进行申
1	30	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支付合同款的30%	
2	65	全部货物安装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65%	
3	5	余款5%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合格满1年后无任何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 8、履约保证金
- 无。
- 9、合同有效期
-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章并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据合同履行合同义务，至合同约定义务履行完毕结束。
- 10、违约责任
1. 1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足额交货的（不可抗力除外），在乙方书面同意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条件下，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还是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甲方有权从未付的合同货款中扣除。延期交货违约金比率为每迟交1 天，按迟交1 计算。但是，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总额不得超过迟交货物部分合同金额的 1 %。
1. 2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期按时足额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应按迟交货物每天2000元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甲方有权从未付的合同货款中予以扣除。若乙方逾期交货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按上述约定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1. 3 若乙方不能交货的（

货，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了甲方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损失。 1.4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每产生一次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壹仟元违约金，违约金从未付款中扣除；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所受的损失。累计超过十次的甲方有权取消质保金。 1.5违约终止合同 1.5.1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通知内容中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1.5.2如果乙方：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1.5.3本合同均包括货物送达、货物安装及调试。。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具体如下：无。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泰宁县人民法院。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13.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非合理的要求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13.3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购金额的10%。 13.6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本合同纸质文件一式 叁 份。合同电子文本通过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自动备案。合同纸质文本需与备案电子文本一致，以备案电子文本为准，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 无。☐ 无。

甲方：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三明市银优特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泰宁县状元街14号建设大楼	住所：
单位负责人：邹宁生	单位负责人：刘文辉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13507554790	联系方式：1350755479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三明广景支行
账号：	账号：3505010106000033

签订地点：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签订日期：2021年02月02日

泰宁县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 [350429]C[GK]2020014

包编号: [350429]C[GK]2020014-1

采购计划批复号: G9-ZJJ-GK-202012-B0502-C

三明市锐优特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福建省仟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泰宁县闽江饭店至污水处理厂预制一体化污水泵站货物类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350429]C[GK]2020014 采购计划批复号:G9-ZJJ-GK-202012-B0502-C 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经规定采购程序,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1064000 元。中标项目内容详见《中标一览表》。

请贵公司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中标通知书应当于同日发出),于 2021 年 02 月 18 日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与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特此通知。

中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货物类

品目号	品目编号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1	A032402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水质污染防治设备	泽尼特	BoxGRP20-75-500/200	1(批)	1064000	1064000

※具体内容详见投标文件

成交公司联系人:	刘文锋
联系电话:	13507554799
联系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徐碧一村 11 幢 316 室
用户单位: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13507567126
联系地址:	泰宁县状元街 14 号建设大楼

项目经办人

交易评审部:张军屏、黎林旺 联系方式: /

交易监督部:付文婷 联系方式: /



2、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单位	评价时间
1	曲靖陆良第二污水厂 项目合同	满意	泽意弗(上海)机械设 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9 日
2	新疆喀什污水厂项目 合同	满意	新疆倍得龙冷暖设备 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2 日
3	合肥中北部九座污水 厂项目合同	满意	泽意弗(上海)机械设 备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 日

曲靖陆良第二污水厂项目

用户证明

我单位在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规模 7 万吨/天）中，采购了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生产的潜污泵、搅拌机、推流器等产品。

自产品安装以来，运行稳定，现场反馈良好，泽尼特公司的技术配合和售后服务及时周到，我们对此非常满意，感谢泽尼特中国相关人员对我单位该项目的全力支持。

特此证明。



陆良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水泵、搅拌系统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GZ/LLXDEWSCLC-CG-19-03

买受人: 泽意弗(上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出卖人: 泽尼特泵业(苏州)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合肥市

签订日期: 2019 年 6 月 26 日



一、设备买卖合同书

买受人：泽意弗（上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出卖人：泽尼特泵业（苏州）有限公司

买受人与出卖人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就陆良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设备供应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协议：

第一条 买受人为获得陆良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水泵、搅拌系统设备货物和伴随服务（详见合同价格表及附件），同意接受出卖人按本协议的约定提供价格表及技术附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

第二条 合同价格

出卖人同意以总额大写：贰佰零玖万元整（¥2090000.00，含运费、指导安装调试费、16%税金等）（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向买受人提供附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买受人同意在出卖人履行了设备供货及伴随服务义务时，向出卖人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

第三条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将构成买受人与出卖人之间的完整合同，并且每一文件都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来阅读和理解：

- A、本协议
- B、合同条款
- C、合同价格表
- D、合同技术附件
- E、施工图纸
- F、投标文件

第四条 合同附件

- 4.1 本协议所列附件应被视为本合同协议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4.2 合同所指的任何附件均指在本协议书出卖人、买受人签订（盖章）位置后面所附的附件，且合同应被相应地阅读和理解。

为此，买受人和出卖人由其委托代理人在本协议书上签字盖章，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此页以上无正文）

买受人：泽意弗（上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出卖人：泽尼特泵业（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新南路 888 弄 175 号 2
幢 102 室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浦路 26 号

委托代理人：朱赫

委托代理人：陈雁

电话：15502108298

电话：0512-62871888/0512-62554988

传真：

传真：0512-62871866/0512-6255496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
月浦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区分行

帐号：1001 7082 0900 6947 175

帐号：7324 4101 8240 0036 832

税号：9131 0113 MA1G KPLT 17

税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新疆喀什污水厂项目

用户证明

我单位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市城北新区排水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工艺设备二标段）项目中，采购了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
司生产的潜污泵、搅拌器、推流器、回流泵等产品。

自产品安装以来，运行稳定，现场反馈良好，泽尼特公司的技术
配合和售后服务及时周到，我们对此非常满意，感谢泽尼特中国相关
人员对我单位该项目的全力支持。

特此证明。





water solutions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ZPSCON-19-00777

项目名称: 喀什市城北新区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艺设备二标段)

本销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以下各方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签订于中国苏州: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 住所位于中国苏州工业园区吴淞路26号
(以下简称“卖方”);

与

新疆倍得龙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 住所位于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阿勒泰路258号嘉和综合楼607室, 以下简称“买方”);

卖方与买方以下合称为“双方”, 若有需要, 任一方以下简称为“一方”。

鉴于, 卖方从事水泵的制造、组装业务;

鉴于, 买方希望向卖方购买附件一中所列的产品;

现, 因此, 双方协议如下:

1. 产品

1.1 除非双方另行达成协议, 产品指由卖方供应的如产品名称、产品的规格、数量及单价描述的产品;

1.2 买方只能在中国大陆境内使用、或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境内的第三方转让产品, 不得将产品出口。

1.3 除非双方另行达成协议, 产品仅限安装于买方位于喀什市的喀什市城北新区排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艺设备二标段)项目。如买方未经卖方事先书面同意而擅自更改产品的安装地点、用途或者所应用的项目, 卖方有权选择:

(1) 同意变更产品的安装地点、用途或应用项目, 但买方应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或者

(2) 解除本合同, 要求买方在卖方通知的时间内负责并承担费用将产品拆卸并退回至卖方指定地点, 以及另行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若因此导致卖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或受到其他任何损失, 买方还应负责赔偿。

2. 数量

2.1 除双方另有约定或修订, 产品数量应依照附件一要求。

3. 价格与支付

3.1 除双方另有约定或修订, 产品的合同总价为 (含水泵空运费。)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中国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 26 号

电话: +86 512 6255 498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网址: www.zenit.com

法人代表兼总经理: 祁强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园区支行
银行账号: 7324410182400036832



water solutions

产品的规格、数量、单价及产品质保书。

11.7 本合同及其附件代表着双方之间就本合同主题事项的全部共识，任何此前的合同或理解若与本合同的条款冲突的应被视为无效。

11.8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订、修正只有在达成以双方签署的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

11.9 本合同以中英文书就，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两种文本如有差异，以中文版本为准。

11.10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本合同已于前书日期签订，以昭信守。

祁强，总经理
盖章
泽尼特泵业（苏州）有限公司
3940140804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电话: (+86) 512 6255 496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淞路26号 邮编: 215126

QUOTATION
报价单

Customer 客户:		Date 报价日期:		25/10/2018						
Contact 联系人:		Customer Number 客户号:								
Tel 电话:		Project reg. Number 项目登记号:								
Fax 传真:		Page 页数:		1/1						
No. 序号	SAP Code. 订货号	Product 品名	Description 规格型号	Flow 流量(m³/h)	Head 扬程(m)	Motor 电机(kW)	Qty 数量(台)	Unit Price 单价(RMB)	Total Price 总价 (RMB)	Remark 备注
1	2317.0012/9001.033	污水潜水泵	ZUG OC100H 9/4AW 210 含耦合、导杆、吊链、连接紧固件	200	12	9	2			XO 序号一
	2607.0003/9001.102	污水潜水泵	ZUG OC150F 18.5/4AW 275 含耦合、导杆、吊链、连接紧固件	330	12	18.5	1			XO 序号二
2	2337.0003/9001.102	潜污泵	ZUG OC150N 7.5/4AW 230 含耦合、导杆、吊链、连接紧固件	208	8	7.5	3			XO 序号三
	5561075C06203/ 25263101013200000/ 25263101023200000	潜水搅拌机	MAXS 1000/12670AH 含安装、起吊支架、紧固件			7.5	11			XO 序号四
3	5361040603203 25263101013100000/ 25263101023100000	潜水搅拌机	MAXS 550/9320AH 含安装、起吊支架、紧固件			4	3			XO 序号五
	1431.001/9001.031	剩余污泥泵	DRG 300/2/65 AGETS 含耦合、导杆、吊链、连接紧固件	50	7	2.2	6			XO 序号六(1台)、序号十二(2台) 序号二十二(3台)
4	1502.001/9001.032	回流污泥泵	DRG 1000/2/80 AGETS 含耦合、导杆、吊链、连接紧固件	105	12	7.5	6			XO 序号七(2台)、序号十四(2台)、 序号十四(2台)
	5364030025000	立轴搅拌机	AHG 300/26/2500 含紧固件			3	1			XO 序号八
5	25263101023200000	立轴搅拌机	AHG 220/2/92000 含紧固件			2.2	7			XO 序号九



Page 1 of 3



章
100

Zenit Pumps (China) Co., Ltd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电话: (+86) 512 6255 4988
 传真: (+86) 512 6255 4966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路26号 邮编: 215126

QUOTATION
 报价单

Customer 客户:			Date 报价日期:			25/10/2018				
Contact 联系人:			Customer Number 客户号:							
Tel 电话:			Project no. Number 项目编号:							
Fax 传真:			Page 页数:			1/1				
No.	SAP Code	Product	Description	Flow 流量(m³/h)	Head 扬程(m)	Motor 电机(kW)	Qty 数量(台)	Unit Price 单价(RMB)	Total Price 总价(RMB)	Remark 备注
6	5363015804000	内网流量	PEH 300/8			1.5	1			序号十
			含起吊装置, 含泵附件							
	5363025804000	混合液回流泵	PEH 350/8			3	1			序号十一
			含起吊装置, 含泵附件							
	2509.0002/9001.102	回流污泥泵	ZUG DC150N 1144W 250 去磷池、浮选、吊链、压脚泵附件	210	12	11	2		20	序号十三
8	5365030010000	混合液搅拌机	APX 1/2-1000/58-3			3	2			序号十五
			配套附件及固定螺栓							
9	5265011010000	一级反应搅拌机	APX 2/2-1000/10-1.1			1.1	2			序号十六
			配套附件及固定螺栓							
10	5365008010000	二级反应搅拌机	APX 2/2-1000/7.9-0.75	0.75	2	序号十七				
			配套附件及固定螺栓							
11	5365006010000	三级反应搅拌机	APX 2/2-1000/6-0.55	0.55	2	序号十八				
			配套附件及固定螺栓							
12	5365004010000	四级反应搅拌机	APX 2/2-1000/4.2-0.37	0.37	2	序号十九				
			配套附件及固定螺栓							
	ZPSF-SA2-001		DGBLUP 150/2/G50V A1C15							
Page 2 of 3										
Quotation										

Page 2 of 3



合肥中北部九座污水厂项目

用户证明

我单位在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中北部乡镇九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中，采购了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生产的潜污泵、搅拌器、回流泵等产品。

自产品安装以来，运行稳定，现场反馈良好，泽尼特公司的技术配合和售后服务及时周到，我们对此非常满意，感谢泽尼特中国相关人员对我单位该项目的全力支持。

特此证明。



中北部乡镇九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 项目水泵推流系统 设备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 GZ/FD-CG-19-05

ZPSO N-19-0052

买受人: 泽意弗(上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出卖人: 泽尼特泵业(苏州)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合肥市

签订日期: 2019年7月1日



(此页以上无正文)

买受人：泽意弗（上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出卖人：泽尼特泵业（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新南路 888 弄 175 号 2
幢 102 室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吴浦路 26 号

委托代理人：朱赫

委托代理人：陈雅

电话：15502108298

电话：0512-62871888/0512-62554988

传真：

传真：0512-62871866/0512-6255496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
月浦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区分行

帐号：1001 7082 0900 6947 175

帐号：7324 4101 8240 0036 832

税号：9131 0113 MA1G KPLT 17

税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一：设备价格清单表

No. 序号	SAP Code. 订货号	Product 品名	Description 规格型号	Flow 流量(m³/h)	Head 扬程(m)	Motor 电机(kW)	Qty 数量	Unit Price 单价(RMB)	Total Price 总价(RMB)	Delivery date 要求货期	Delivery date 实际货期	Remark 备注
古城厂区												
1	0801.001	格罐井增强型潜水排污泵	DRG 300/2/65 ADET5 20米电缆	5	18	2.2	1			7月底	OK	
	9001.031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1			7月底	OK	
		号杆	2"管, L=17米				2			7月底	OK	含中间支撑
		吊链	φ6mm, L=18米				1			7月底	OK	
	5420000000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1			7月底	OK	
2		格罐井潜污泵	DRG 1000/2/80 ADET5 20米电缆	73	20	7.5	2			7月底	8月中旬	
	9001.032	配套耦合	DAC 80/80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号杆	2"管, L=17米				4			7月底	ok	含中间支撑
		吊链	φ6mm, L=18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3	1431.001	潜水回流综合保护器	DRG 300/2/65 ADET5 10米电缆	33	12	2.2	2			7月底	ok	
	9001.031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号杆	2"管, L=5米				2			7月底	ok	
		吊链	φ6mm, L=6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4		潜水回流综合保护器	MXS 200/6/260AR 4.6米池深			1.5	2			7月底	在等物流回复	苏州组装, 含支架及固定起吊架
	5420000000	潜水回流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组合池回流泵	PEH200/8 6米池深	67	1		2			7月底	ok	含起吊装置, 穿墙管, 拍门
	5420000000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组合池潜水搅拌机	MXS 110/8/260AR 6米池深			0.75	5			7月底	在等物流回复	苏州组装, 含支架及固定起吊架
5		潜水回流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潜水回流综合保护器	DRG 300/2/65 ADET5 10米电缆	33	8	2.2	2			7月底	ok	
	1431.001	组合池回流泵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9001.031	配套耦合	2"管, L=4米				2			7月底	ok	
	ZP-SF-SA2-04	号杆					4			7月底	ok	Quotation

附件一：设备价格清单表

No. 序号	SAP Code. 订货号	Product 品名	Description 规格型号	Flow 流量(m³/h)	Head 扬程(m)	Motor 电机(kW)	Qty 数量	Unit Price 单价(RMB)	Total Price 总价(RMB)	Delivery date 要求货期	Delivery date 实际货期	Remark 备注
8		吊链	φ6mm, L=4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漏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1088.015	组合池剩余污泥泵	DG BluePRO 75/2/G40V A1BT5 10米电缆	8	6	0.55	2			7月底	ok	
	9028.016	配套耦合	DAC 32-50/G50H-G50V+ADATT G40V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3/4"管, L=4米				4			7月底	ok	
9		吊链	φ6mm, L=4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漏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0			7月底	ok	
		提升池潜污泵	DRG 300/2/65 AOETS 10米电缆	34	10	2.2	2			7月底	ok	
	9001.031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4米				4			7月底	ok	
1		吊链	φ6mm, L=4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漏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0561.002	格栅井潜污泵	MAN 550/2/65 A1FT5 15米电缆	52	16	4.1	2			7月底	ok	
	9001.031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13米				4			7月底	ok	
2		吊链	φ6mm, L=14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漏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调节池潜污泵	DRG 300/2/65 AOETS 10米电缆	21	12	2.2	2			7月底	ok	
	9001.031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6米				4			7月底	ok	
3		吊链	φ6mm, L=6米				2			7月底	ok	
	5420000000	漏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调节池潜污泵	MXS 200/6/260AR 叶轮直径φ200mm, 转速580rpm, 推力			1.5	1			7月底	ok	苏州组装, 含支架及固定起吊架
		转速580rpm, 推力	5.3米池深				1			7月底	ok	
	5420000000	漏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1			7月底	ok	
梅店厂区										7月底	ok	Quotation
梅店厂区										7月底	ok	Quotation

附件一：设备价格清单表

No. 序号	SAP Code. 订货号	Product 品名	Description 规格型号	Flow 流量(m³/h)	Head 扬程(m)	Motor 电机(kW)	Qty 数量	Unit Price 单价(RMB)	Total Price 总价(RMB)	Delivery date 要求交期	Delivery date 实际交期	Remark 备注
1	9001.031	潜水排污泵	15米电缆				2				7月底	ok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4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11米				2			7月底	ok	
		吊链	φ6mm, L=12米				2			7月底	ok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2	5420000000	调节池潜污提升泵	DRG 300/2/65 A0ET5	21	12	2.2	2					
			10米电缆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6米				4			7月底	ok	
		吊链	φ6mm, L=6米				2			7月底	ok	
3	5420000000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调节池潜污提升泵	MXS 200/6/260AR			1.5	1			7月底	ok	苏州组装, 含支架及固定起吊架
		(叶轮直径φ260mm, 推力	5.3米池深							7月底	ok	
		转连980rpm, 推力	PLK-01				1			7月底	ok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1			7月底	ok	
张集厂区												
1	9001.032	格栅井潜污提升泵	DRG 750/2/80 A0FT5	52	18	5.5	2					
			15米电缆							7月底	ok	
		配套耦合	DAC 80/80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14米				4			7月底	ok	
		吊链	φ6mm, L=14米				2			7月底	ok	
2	5420000000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调节池潜污提升泵	DRG 300/2/65 A0ET5	21	12	2.2	2			7月底	ok	
			10米电缆							7月底	ok	
		配套耦合	DAC 65/65V+KAF 116-2" EN (P)				2			7月底	ok	
		导杆	2"管, L=6米				4			7月底	ok	
3	5420000000	吊链	φ6mm, L=6米				2			7月底	ok	
		潜水过热综合保护器	PLK-01				2			7月底	ok	
		调节池潜污提升泵	MXS 200/6/260AR			1.5	1			7月底	ok	苏州组装, 含支架及固定起吊架
		(叶轮直径φ260mm, 推力	5.3米池深							7月底	ok	
		转连980rpm, 推力	PLK-01				1			7月底	ok	
白茆厂区												
1	02661-082-001	潜污泵	MAN 550/2/65 A1FT5	52	16		2			7月底	ok	Quotation